

证券代码：836870

证券简称：山维科技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70	山维科技	2023年5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炜衡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

####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实际情况,从 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的召开、股东大会的执行、2023 年经营计划等方面进行汇报,并编制了《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编制了《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主席对 2022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出了计划。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编制了《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结合国家和地区宏观经济政策，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编制了《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为了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http://www.neeq.com)）上披露的《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全资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金图空间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副总裁张志超之女张晗的房产，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现将其预计为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八）审议《2022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维科技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九）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维科技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十）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十一）审议《关于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十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授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理公司变更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的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报送相关文件。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1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敏

电话：010-52593970 传真：010-52593979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生命科学园路4号院博雅CC7号楼4层

邮政编码：10220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